

# 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

103 年 7 月

案號	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	結案情形
102 司 正 11	<p>設施改善情形：</p> <p>一、銓敘部 103 年 3 月 26 日部特一字第 1033820243 號書函復法務部略以，檢察機關重行檢討檢察官於法官法施行前之違失行為係重新辦理渠等各該年度考績，並非辦理職務評定，爰其辦理依據及相關程序，仍應依考績法相關規定辦理，是相關機關撤銷重辦是類人員違法失職年度之考績案，仍應依規定遞送考績委員會初核；如有必要，亦得於遞送考績委員會初核前，由機關首長提交檢察官職務評定審議會審議，並作為考績委員會初核之參考。</p> <p>二、法務部對於陳○珍 89 年至 95 年年終考績因已逾 10 年懲處權行使期間，不予處理；其 93 年至 95 年年終考績業於 103 年 6 月 16 日經該部檢察官人事審議委員會第 25 次會議通過，均依初核結果 60 分（丙等）通過，並以 103 年 6 月 23 日法人字第 10308514960 號函送銓敘部審定，待銓敘部審定後，將由臺高檢署依公務人員考績法等相關規定辦理後續事宜。</p>	<p>司法及獄政委員會 103.07.28 第 4 屆第 77 次會議決議：糾正案結案存查。</p>

資料來源：各常設委員會

編製單位：綜合規劃室